



TCL ELECTRONICS HOLDINGS LIMITED

TCL 电子控股有限公司

(于开曼群岛注册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号: 01070)

环境管理政策

版本: V1.0

1 目的

TCL 电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将环境责任作为生产世界一流产品的重要组成部分。本集团深知企业的可持续发展与环境保护息息相关。为积极应对全球气候变化，系统化管理生产经营活动对气候、资源、生态带来的环境影响，履行企业公民责任，依据公司运营所在地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及相关国际标准，特制定本环境管理政策（“本政策”）。

2 适用范围

本政策适用于本集团的所有运营活动、产品及服务。

3 环境管理承诺

本集团始终承担环境保护的企业责任，通过建立系统化的环境管理体系和持续改进机制，最大限度降低生产经营对环境的影响，推动绿色低碳转型。

3.1 环境合规与管理体系

遵守全球范围内适用的环境法律法规及其他合规义务，持续完善环境合规风险管理机制。建立、实施并保持符合国际标准的环境管理体系，持续识别并管理环境影响、风险和机遇，包括污染物及有害物质管理、资源利用与循环经济、气候变化与能源管理、绿色产品、生物多样性保护等关键议题。

3.2 污染物及废弃物管理

建立全面的污染防治体系，规范废水、废气、固体废物和噪声等污染物的处理处置流程。严格执行污染物排放监测计划，定期委托具备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开展监测，确保所有污染物排放持续符合法规标准。完善危险废物分类贮存、标识管理、台账登记和转移处置流程，确保危险废物百分之百合规处置。

在电子废弃物的处理方面，严格遵守《控制危险废物越境转移及其处置巴塞尔公约》中关于向非经合组织国家转移危险废物的规定，以及全球各国和地区的电子废弃物回收、处置等相关的法律法规。

本集团将报废电子产品的回收与再生利用纳入产品全生命周期管理与循环经济体系，建立覆盖本集团所有经营地区的电子废弃物回收与再生利用计划。在符合所在地适用法律法规要求的基础上，按照统一的管理原则，在各经营区域组织实施报废电子产品的回收、再利用、翻新、拆解及资源化处理，推动资源的高效循环利用并降低环境影响。

在电子废弃物回收渠道方面，设立零售店、指定投递点等现场回收方式，同时为消费者提供邮寄及预约上门回收方式，将报废电子产品交付至本集团或其授权的回收体系。本集团所有产品和所

有品牌（包括本集团自有品牌产品以及非本集团生产的电子产品）的报废电子产品均可纳入回收与再生利用流程。

本公司控股母公司旗下子公司 TCL 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负责废弃产品回收体系的运营与管理，统筹开展废弃产品的收集、运输、拆解及资源化处置工作，并通过建立规范化的回收网络和运营机制，推动回收管理要求在业务层面的落地执行。同时，本公司通过持续优化回收流程、提升拆解与分选效率，在回收端形成的实践经验被用于支持相关业务单元改进产品设计与生产管理，促进产品全生命周期管理与回收能力的协同提升。

具备再利用条件的产品将进入再利用或翻新流程；不具备再利用条件的产品将进行规范拆解，并对拆解后的金属、塑料等材料实施材料回收和资源化处理，以提升资源回收率并减少最终处置量。本集团合作的专业回收机构已获得 R2、e-Stewards 等电子废弃物回收认证。

我们参与电子废弃物回收相关的回收管理计划、行业机制或回收网络，支持电子废弃物回收与再生利用体系的规范运行与持续完善。

3.3 化学品安全管理

围绕产品全生命周期内使用的全部化学物质（包括危险化学品、受监管物质及潜在可能受监管的物质等）系统收集和管理可能损害环境或人类健康的化学物质信息，依照 RoHS¹、REACH²、ISO 14001、《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危险废物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等适用的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对相关化学物质实施分类管理与减量控制，降低潜在环境与健康风险。

在我们的化学品业务中，我们已提前于法规要求淘汰了所有受关注的化学品，不再处理任何“需淘汰物质”。本公司正在采取系统性措施减少受关注的化学物质，并积极开展研发工作，旨在替代或逐步淘汰这些物质。本公司有建立《危险化学品管理规定》，将《中国禁止或严格限制的有毒化学品名录》、国家明令禁止使用的农药以及国家控制的臭氧层破坏物质相关的化学品法规法令及客户要求禁止使用的化学品指定为禁用物质，且不使用、生产或销售这些物质。对于使用受到限制或需要信息披露的物质，在采购、研发和制造的各个阶段都进行严格管控。

针对产品中包含的全部化学物质，建立管理类别体系，综合考虑适用法律法规、自愿性行业标准以及未来可能出台的监管趋势，对受监管及潜在受监管物质进行识别和管理。在供应链环节，要求提交产品中化学物质报告及受法规监管物质的分析数据，并通过年度复审机制，对合规情况和化学物质含量风险开展评估。

¹ RoHS: Directive on Restriction of Hazardous Substances in Electrical and Electronic Equipment， 《关于限制在电子电气设备中使用某些有害成分的指令》，是由欧盟立法制定的一项强制性标准。

² REACH 法规: Registration, Evaluation Authorization and Restriction of Chemicals， 《化学品注册、评估、许可和限制》，是欧盟对进入其市场的所有化学品进行预防性管理的法规。

针对产品及生产过程中使用的化学物质，为所有产品提供安全数据表，并通过官方网站等渠道向客户及利益相关方公开披露。安全数据表系统披露化学物质的基本属性、危害信息及建议的应急处置措施，支持对化学物质风险的识别与安全使用。

针对有害物质等受监管物质，于产品使用说明书披露产品所有部件中的有害物质名称及含量。

本集团重视消费者对产品化学物质信息的知情权，建立热线电话、网站等多元化沟通与咨询渠道，回应消费者就产品化学物质成分及安全使用提出的相关咨询，旨在提升其对产品中化学物质含量及用途的认知。

3.4 资源利用与循环经济

践行“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原则，构建循环经济体系。实施水资源梯级利用和循环利用项目，推进中水回用和雨水收集系统建设。推行生态设计，减少原材料使用，鼓励将电子废弃物送至固定回收点回收、上门回收电子废弃物、通过邮寄方式将电子废弃物送至统一的处置中心等形式提高材料循环回收利用效率。建立完善的废弃物分类回收体系，推动生产过程中废料的资源化利用。

3.5 气候变化与能源管理

推动建立并实施符合 ISO 50001 标准的能源管理体系，系统开展能源评审，采用高效节能技术、工艺和设备，提升能源利用效率。依据 ISO 14064-1 建立覆盖运营及价值链的温室气体排放核算体系，定期开展温室气体盘查，识别和更新生产过程可能产生的温室气体和破坏臭氧层物质，制定并实施减排措施。

3.6 绿色产品

实施全生命周期有害物质管理，确保产品符合 RoHS、REACH 等国内外法规要求。将环境因素纳入产品设计和开发过程，推行生态设计，提高产品能效，减少产品在整个生命周期中对环境的影响。确保产品符合环保法规和客户要求，为市场提供绿色、低碳的产品。

3.7 生物多样性保护

在项目开发与运营中，优先避让生态敏感区，并对潜在生物多样性影响进行评估与管理。园区及合作项目施工及运维全程严格遵守当地环境要求，尊重并支持运营所在地的生态保护行动，并进行环境监测。

4 信息披露与沟通机制

本集团定期主动披露环境绩效信息，通过本集团 ESG 年度报告与公众保持透明沟通，接受社会监督。本集团致力于以公开、透明的方式处理与环境相关的各类问询、建议与投诉。任何利益相关方均可通过本集团 ESG 相关邮箱（esgcommittee@tcl.com）或举报平台（tmtjubao@tcl.com）渠道进行反馈。

所有反馈将被严格保密，并由专职团队依据公正、客观的原则进行调查与处理，处理结果将及时向相关方反馈。

5 评审与更新

本集团将定期对本政策进行全面评审，并根据法律法规变化、技术进步、公司战略调整及利益相关方期望，及时对本政策进行修订和优化，以确保其持续适用性和有效性。